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5-054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近日，因公司治理结构优化需要，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李亿伦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之职。李亿伦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自公司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亿伦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8,700 股，李亿伦女士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李亿伦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李亿伦女士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辛勤工作和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娟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娟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9 日

附件：李娟女士简历

李娟 硕士，工程师，具有丰富的计划调度和生产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生产调度主管、生产管理部部长助理、生产管理部部长、计划调度部部长、营销部副部长，现任企业管理部经理，曾获浙江省五一巾帼标兵荣誉称号。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